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林瑜芳
電話：(02)27377980
傳真：(02)27377924
電子信箱：yufli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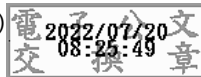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綜字第111004621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1C0P018535_111D2020149-01.pdf、111C0P018535_111D2020150-01.pdf、111C0P018535_111D2020151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十點，並自
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十點、
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2單位）(含附件)



部長吳政忠